

关于第二次城市空气毒物报告的情况说明书

1. 有关行动

美国环保局(EPA)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向国会提交了第二次城市空气毒物报告。此报告是空气洁净法(CAA)要求下的第二篇报告,从而向国会展示 EPA 在减少公众健康方面所采取的行动和进展。

通过对比全国空气质量与排放数据,此次报告指出自 1999 年城市空气毒物综合策略通过以来,空气毒物的减少进展显著。

2005 年全国空气毒物评测(NATA)是关于空气毒物评测的最新分析报告。自 2011 年以来,此报告给 EPA、各州州立和下属机构提供了改良空气质量和减少污染的有效途径。

此报告同时也表明在 2005NATA 报告中,美国在空气质量改善方面进展显著,在 20 年内减少了超过百万吨的毒物污染物。不过某些地区仍然经受着污染物增加的困扰。

与此同时,2005 年以后空气污染物的排放也进一步减少。国家和地区污染排放源也进一步得到控制。

此次报告着重强调了 EPA 毒物政策法规的一些成果:

- 空气中苯含量减少 66%
- 人工排放汞减少将近 60%
- 室外空气中铅含量减少 84%
- 固定污染源释放的有害空气污染物(HAP)平均每年减少 150 万吨,连带标准污染物的含量每年减少 300 万吨。
- 移动污染源释放的 HAP 每年减少将近 150 万吨,占移动污染源总排放量的 50%

即使进展显著,EPA 仍然需要开展更多的工作来改善空气中的有毒物质,有效地减少剩余的风险,特别是在不堪重负的社区。

报告确定了目前的空气有毒物质的计划的六大挑战,并指出持续的努力十分关键:

- 改善排放数据
- 在更多周边地区收集污染物数据
- 可使用的,透明并有效的新监测技术
- 更多的研究暴露在空气中的有毒物质对人体健康的累积影响
- 通过监管与非监管措施,更好的综合有毒气体,污染预防和自愿性计划
- 对于构成严重威胁的污染排放源,需要实行国家监管



2.减少空气毒物的国家级措施

自从 1990CAA 修正案和 1999 年城市空气有毒物质战略发展条例，减少空气有毒物质成为 EPA 优先处理的问题。

1990 和 2012 的 EPA 发布了 97 技术标准涉及 174 个主要源类别 - 包括汽油配电设施，化工厂，炼油厂和公用事业，已明显改善美国国内空气质量。

EPA 也发布了 68 区源类别的规则：如干洗店，电弧炉和小型 PVC 生产 - 解决最严重的城市高空百分之九十。

在类似 2007 移动源排放条例以及最近完善的 3 级机动车燃油标准等法规的约束下，移动污染源排放的有毒物质也得到了有效的减少。

此外，国家清洁柴油议案和有效燃烧举措，以及与企业的活动和自愿合作，进一步降低了空气中的有毒物质。

EPA 已与国家密切合作，以促进当地部落机构范围广泛区域策略来解决空气毒物和支持一系列的社区程序（如护理程序） - 帮助社区了解、优先考虑和减少 在当地的环境中的有毒污染物的暴露。

除此以外，EPA 也发起并支持一系列以社区为基础的方案，强调环境公正，从而解决当地的空气污染问题。

3. 关于规避有毒空气污染风险的计划（当前以及未来）

由于城市地区是大气有毒污染高风险地区，EPA 必须保持与国家、部落、当地政府和社区的合作关系，以确保持续执行相关规避风险的项目与计划。

国家洁净空气协会合作项目：国家部落空气协会和国家环境公正顾问委员会正在筹备社区能力构建，并且帮助改善其对当地大气有毒污染事务的认知。

EPA 将在有计划地地区讨论会上听取国家、社区和其他持股人的意见，并在环境局洁净空气顾问团的参与下，实施进一步的规避有毒空气污染的措施。

由部落环境安全协会的专家学者组织的培训项目：空气污染在线培训机构和环境公正委员会负责向国家、部落和当地参与履行大气有毒物质相关法令的合作人传达重要的环境信息。

一些新项目，如 EPA 的空气、气候和能源研究项目（ACE）和 NexGen，正在帮助改善关于空气污染物和风险评估的研究，并为环境健康效应研究提供更加强力的系统支持。

EPA 将拨款支持空气质量的监控行动：包括监控铁路沿线较大城市，和保障社区范围的空气检测活动，将为社区和个人提供日常使用的低成本便携空气污染检测设备，以避免有毒空气污染区。

EPA 关于 NATA 的新版本项目即将在 2015 年到来。这个项目将为社区提供更多地空气有毒物质风险规避信息。

通过以上这些努力，并同时继续执行已有法令法规、拟订新的机动车和固定设备的有毒大气污染排放法规，我们将在未来达成更多有毒空气减排。

4. 背景

1990 年民用航空局修正案要求，环保局需要采取特殊行动来减少废气排放，从而降低毒性大气污染的危险。大气有毒污染物（又名有害空气污染物 HAPs）是会导致（或可能导致）癌症和其他呼吸系统、神经系统和生殖系统疾病的因素。

绝大多数有毒物质来自于公路上和野外的移动污染源；另一部分有毒污染来自于大型固定污染源，某些小范围地域，和室内地区。

1999 年，EPA 为减少城市公共健康的积累风险拟订了完整的《城市有毒气体应对策略》。这份文书针对积累暴露在大型固定污染源、小型区域性固定污染源和移动污染源所排放的有毒气体中的城市地区提供策略。文书由 4 个主要部分组成：

- 针对不同来源和行业的污染细则标准
- 国家性、地域性和社区性的计划
- 国家级空气毒害物评估
- 教育和发展

与此同时，民航局要求 EPA 给国会提交两份关于报告，报告要求 EPA 叙述其降低由城市有毒气体污染导致的公共卫生风险采取的措施。EPA 于 2000 年向国会发布了第一份城市空气有毒污染报告。今天发布的报告符合提交第二份国会报告的要求。

翻译：彭天，王瑜坤